

证券代码：837236

证券简称：ST 华正明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无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上午 10 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7236 | ST 华正明 | 2023 年 6 月 9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三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西区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期限一年。

工商银行贷款由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纪奎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朱道顺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最终贷款额度、利率、担保条件等，以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条款为准。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纪奎、朱道顺、北京华正同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众和君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二）审议《拟向董事朱道顺借款》

公司拟向董事朱道顺申请借款人民币 600 万元，用于公司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借款利息为月息 0.35%，具体以协议为准。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纪奎、朱道顺、

北京华正同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众和君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三）审议《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现状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同时为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为保证公司终止挂牌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及在适当的情形下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组织实施具体方案；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

（3）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4）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5）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及前提下，办理与本次事项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审议《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14日08时00分至2023年6月14日17时59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俊生 地址：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82672002-6929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正明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